

113 年度全國社區大學獎勵經費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

社區大學名稱		申請日期	
社	承辦單位 全稱		
	地方政府核准 辦理日期及字號		
區	委辦期間 (依最新委辦協議 書或契約)	<input type="checkbox"/> 新辦 <input type="checkbox"/> 續辦 期間： 年 月 ~ 年 月	承辦年資 (自承辦同所社大 第 1 年起算)
	承辦單位 負責人 (含職稱)	社區大學業務 負責人 (含職稱/專兼任)	
大	社區大學業務 承辦人 (含職稱/專兼任)	公務電話	
	公務 e-mail		
學	通訊地址	□□□□□	
	服務行政區	服務區人口數	
資	承辦人力	專任人員： 人 兼任人員： 人 臨時人員： 人	縣市委辦經費
	料		
簡要說明辦學理念、願景、目標與特色 (500 字以內)：			

社區大學業務承辦人：(簽章)

社區大學業務負責人：(簽章)

二、辦學人力資料表

<u>類別</u> (專任/兼任/臨時人員)	<u>職稱</u>	<u>姓名</u>	<u>年資</u>	<u>負責業務</u>	<u>備註</u>

如資料表欄位空間不敷使用，請依格式自行增加欄位填寫。

三、112 年度推動績效

項目	指標內涵
(一) 推動課程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依據社區大學發展條例之精神與內容、社區大學辦學理念之整體課程架構與分類方式(例如學群、領域),以及具體之推動與辦理效益。</u> 2. <u>反映在地人文與自然環境或資源之特色課程辦理成果與效益。</u> 3. <u>辦學區域遼闊或在偏遠地區辦學之社區大學對分校、分班、或教學點的經營成果。</u>
(二) 公共性社團及公共參與活動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區大學推動多元社團之公共參與成效,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區大學發展與辦學區域環境、文化歷史、生活、產業等公共議題相關之公共性社團之具體效益。 (2) 社區大學自主性社團進行社區服務之具體效益。(效益說明包括參與公共議題作為或進行社區服務之特色、效益、檢討與展望等)。 2. 結合課程或辦理活動,以推動多元之公民社會與公共參與之具體效益。(效益說明包括辦理公共參與課程或活動之特色、效益、檢討與展望等)。 3. 深化學員或居民公民素養之推動成果(非前 2 項內容)。
(三) 教學及教材開發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教學創新設計與教材出版之具體效益。</u> 2. <u>數位課程製作之具體效益。</u> 3. <u>提升教師專業成長之作法與具體效益,如辦理研討會、專業講座、工作坊、優良教師評選。</u> 4. <u>鼓勵教師組成學習社群或專業社群之成果與社群運作成效。</u>
(四) 不同族群學習扶助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盤點辦學區域不同族群之學習需求現況,以推動其學習扶助之作法。</u> 2. <u>辦理不同族群之學習關懷、優惠措施及其他服務之具體效益。(效益說明包括辦理之特色、效益、檢討與展望等)。</u> 3. <u>提供或開發不同族群專業人才參與社區大學課程開設或活動辦理之成果。</u> <p>【若社區大學有服務原住民及偏鄉地區事蹟,請於此項敘明】</p>

項目	指標內涵
(五) 促進地方發展及創新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社區大學發展條例」之精神與內容，檢視地方永續發展與需求，以促進地方發展及創新之推動作法與成果。 2. 推動與區域內學校或民間組織合作，進行地方人才培育或社區營造之作法與成果。 3. 盤點辦學區域資源與發展需求，推動地方知識學之作法與成果。
(六) <u>112年度獲教育部獎勵及補助經費執行成果、其他顯著事蹟及創新事蹟</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教育部優先推動之政策性課程及其他部會政策推動之具體效益。(效益說明包括辦理之特色、效益、檢討與展望等)。 2. 申請獎勵及補助經費計畫之執行規劃，衍生非前五個項目之其他顯著事蹟及創新之成效。 3. 依據社區大學發展條例之精神與內容，辦理多元化師工學培力，落實員工增能之作法與成效。 4. 社區大學強化人事穩定，並形塑優質辦學團隊之作法。
(七) 檢討與建議	<p><u>回應</u> 112 年度教育部審查所提出之「待改進問題」與「針對問題之具體改善建議」，所進行之品質改善作法與成效。(去年免審查之社區大學請以 111 年之改善建議執行情形檢討與建議事項來撰寫)</p>

三、本年度發展規劃

項目	內容
(一) 113 年度發展重點	1. 本年年校務發展重點。 2. 本年度促進地方發展重點 (<u>含推動地方公共事務、強化在地認同及地方創生、培育地方人才、發展地方文化、地方知識學及促進社區永續發展</u>) 之規劃。
(二) 113 年度課程開設與預期效益	1. <u>本年度整體課程與特色課程開設之規劃與預期效益</u> 。 2. <u>本年度推動公共性社團及公共參與活動之預期效益</u> 。 3. <u>配合教育部或其他部會政策，鼓勵優先開設相關課程或辦理講座等活動規劃</u> ： (1) <u>考量年度發展規劃重點，將相關議題納入優先開課規劃</u> 。 (2) <u>議題列舉說明如下</u> ： A. <u>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新興議題：性別平等 (含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含交通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u> 。 B. <u>本土語文、發展國家語言 (如本土語言、臺灣手語等)、人文社會素養、媒體素養教育、高齡教育</u> 。 C. <u>女性公共治理人才培訓、國民法官法、人口販運防治、消費者保護(含媒體行銷辨識)、轉型正義</u> 。 D. <u>食農教育、山林開放政策、永續教育</u> 。

議題內涵可參閱

1. 教育部「當前教育重大政策」

https://www.edu.tw/News_plan.aspx?n=D33B55D537402BAA&sms=954974C68391B7102. 教育部媒體素養教育資源網 <https://mlearn.moe.gov.tw/>

3. 國教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CIRN)」---議題教學、領域教學

<https://cirn.moe.edu.tw/Facet/Home/index.aspx?HtmlName=Home&ToUrl=>4. 文化部「國家語言發展」 <https://www.moc.gov.tw/cp.aspx?n=131>5. 農業部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 <https://fae.moa.gov.tw/>6. 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 <https://www.ey.gov.tw/tjb/>7. 行政院人權資源網 <https://www.ey.gov.tw/hrtj/>8. 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s://168.motc.gov.tw/>

備註

- 請以打字方式填列本表（12 號字、單行間距）。
- 本表之填寫請儘量具體明確，若有佐證資料請一併提供。
- 統計數字或經費數字之填列，請均以阿拉伯數字表示。
- 申請表以不超過 30 頁為原則。
- 每所社區大學審查時間共計 40 分鐘（社區大學得以簡報或口頭補充說明 8 分鐘、委員詢答及社區大學回應 32 分鐘），於現場審查提供委員書面簡報資料（15 份）。每份簡報不超過 20 張 PPT，以呈現 112 年工作亮點及前次審查意見改進情形為主。
- 申請書無須檢附獎勵經費申請表等相關表件。
- 量化數據請於教育部全國社區大學教育資訊網填報後，再下載併附於申請表件（詳如下列附表）。

四、112 年度推動成效統計表

(一) 推動課程成效

表 1-1 課程開設績效統計表

課程類別	課程開設統計		學員人次統計		備註
	開課數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學術類					
社團類					
生活藝能類					
其他類					
合計					

表 1-2 特色課程開設績效統計表

特色課程屬性	課程名稱(主題)	內容介紹	辦理方式	舉辦型式	開設時數	學員人次

表 1-3 學員人數及性別統計表

學員類別	人數 (%)	男性 (%)	女性 (%)	深耕或拓展說明
舊學員				
新學員				
合計				

(二) 公共性社團及公共參與活動成效

表 2-1 公共性社團公共參與及社區服務統計表

社團名稱	成員人數	辦理方式	舉辦型式	成果統計		
				場次	時數	受益人次
例:公民新聞社						

表 2-2 自主性社團公共參與及社區服務統計表

社團名稱	成員人數	辦理方式	舉辦型式	成果統計		
				場次	時數	受益人次
例:志工社						

表 2-3 推動公共參與課程或活動成果統計表

課程屬性與名稱		辦理方式	舉辦型式	成果統計		
課程屬性	課程或活動名稱			場次	時數	受益人次
例:環境永續						
例:地方學						

(三) 教學及教材開發成效

表 3-1 教學及教材創新之成果統計表

項目	名稱	參與教師人數	內容介紹
教學創新設計			
教材出版			
數位課程製作			
教師專業社群			

(四) 不同族群學習扶助成效

表 4-1 辦理不同族群之學習扶助與關懷成果統計表

課程或活動名稱	對象	內容介紹	辦理方式	舉辦型式	成果統計		
					場次	時數	受益人次
例:我從哪裡來?	例:新住民						

(五) 112 年度獲教育部獎勵及補助經費之執行成果、其他顯著事蹟及創新事蹟

表 5-1 配合教育部及其他部會政策活動辦理之成果統計表

課程或活動名稱		內容介紹	辦理方式	舉辦型式	成果統計			經費來源與金額		
課程屬性	主題或名稱				場次	時數	受益人次	自籌金額	外部補助金額	外部補助單位名稱
例:人權教育	例:百年之聲							例:6,000 元	例:50,000 元	例:文化局

備註：

- 1、課程屬性：請依「教育部全國社區大學教育資訊網」課程填報之課程屬性內涵分類，擇一填列。
- 2、辦理方式：實體、線上、混成。
- 3、舉辦型式：座談、論壇、展覽、走讀、踏察、工作坊、專題講授。(請選擇主要的舉辦型式)
- 4、如各統計表欄位空間不敷使用，請依格式自行增加欄位填寫。